

獎學金名稱	金額	名額	申請方式	申請資格	申請文件 ※所附證件如為影本，須由學校加蓋與正本相符章	申請期限
台北市嘉澄愛心協會 【清寒獎助學金】	每名獎助學金新臺幣6,000元整	5名	學校彙整送件	一、前學期學業成績平均70分(含)以上，德行評量表現優秀。 二、家境清寒(領有證明文件)或家庭遭遇變故(請導師書寫於推薦函內文)。	一、申請書(推薦人姓名欄請導師簽名) 二、前學期學業成績與德行評量成績單影本(蓋學校「核與正本相符」戳章) 三、清寒證明 四、導師推薦函(請導師簽名)	即日起 至112年11月6日(一)16:20止 請至教務處註冊組申請 ※因需準備申請表格及相關證明文件，有意申請同學請提早至教務處註冊組詢問※
【沈美紅老師紀念獎助學金】	每名獎助學金新臺幣6,000元整	4名	學校彙整送件	凡臺北市公私立高中職在學學生，具樂觀積極、奮發向上之精神， 家境清寒 且未曾領取本獎助學金，並於該校內亦 未領取其他獎學金者 皆可申請。	(一)申請書(須貼2吋證件照) (二)高二、三繳交 前一學年度 全年成績單影本1份(包含學業成績及德行評量)， 新生免繳 。 (三)在學證明。 (四)家境清寒證明(政府單位或村里長證明)。 (五)戶口名簿影印本。 (六) 自薦信或推薦信 。	即日起 至112年10月16日(一)16:20止 請至教務處註冊組申請 ※因需準備申請表格及相關證明文件，有意申請同學請提早至教務處註冊組詢問※